

2023年全国两会特别报道

上海法治报

两会关注

“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当前我国民营经济已经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民营经济的健康发展离不开公平的竞争环境、健全的法律体系，然而民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还是会遭遇“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之类的隐形门槛。为此，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工商联副主席、威达高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周桐宇建议：加强顶层设计和市场规则，进一步营造有利于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打破“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

人大代表建议进一步营造有利于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民营企业期盼改变“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

周桐宇表示，民营经济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举足轻重，具有“五六七八九”的特征，即税收贡献超过 50%，国民生产总值占比超过 60%，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占比超过 70%，城镇就业超过 80%，企业数量占比超过 90%。“尽管民营经济取得了飞速的发展，但仍然面临各种层面的体制障碍，自身发展的质量也有待进一步提高。”周桐宇指出，民营企业长期以来持续反映的准入难、融资难、维权难等共性问题仍不同程度的存在，“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之类的隐形门槛，“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之类的实际遭遇，在市场竞争、要素争取、权益保护等方面面临的不公平待遇，这些尽管随着营商环境改革和“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已得到大幅改善，但仍然有继续改革的必要和改善的空间。

她认为当前对民营经济还存在立法不足、司法不公、执法不当等问题，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民营经济强健有力的发展。“尽管在宪法层面上确立了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但迄今没有一部统一的关于民营经济发展保护的法律法规。目前包括上海在内的地方对发展民营经济的法律规定也相对零散，或大部分停留在决定层面，有些政策也缺乏稳定性，时松时紧，还有的比较重视细节问题，如注



全国人大代表周桐宇

记者 王湧 摄

册、税收、减免费用等，较少涉及民营企业真正所需要的公平竞争环境和与其他市场主体平等的待遇等。”周桐宇表示，经营过程中，基本所有的民营企业都会碰上形形色色企业自身处理不了的问题，却又找不到直接对口反映的政府职能部门。目前针对中小民营企业，政府相关职能管理部门只有经信委下属的中小企业服务办，相对于国有企业的国资委和外资企业的商务部，民营企业的政府职能地位并不平等。

多渠道扶持加强民营企业的发展

周桐宇认为要加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顶层设计。她建议在国家层面就民营企业发展进行统一立法，研究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就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平等参与市场竞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等进行统一规范，从源头上打破各种“玻璃门、旋转门、弹簧门”。立法

过程中，注重保障民营经济的利益及其表达，积极倾听民营企业家的实际诉求，进一步为民营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环境。

她还建议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比如中小企业局）开设一个民营口的管理机构。该管理机构专门负责调研、反映、解决民企问题，使民企在官方有个娘家。同时还要构建统一透明的市场规则。按照平等竞争原则，在投资核准、融资服务、财税政策、土地使用、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民营企业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享受同等待遇，降低民营企业的市场准入门槛。扩大民营经济参与政府采购比重，探索在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生活垃圾处理、城市公共自行车等领域引入 PPP 模式。扩大深化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拓宽民间资本投资领域，开展公用企业限制竞争和垄断行为专项整治，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周桐宇建议完善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各项配套政策。当前，民营经济存在政策不够配套、扶持力度弱、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管理方式落后等一系列问题。这些问题需要从制度源头予以解决，加强对民营经济的配套制度供给，重点在民营企业市场准入、产权保护、投融资等方面加快形成完善的地方性法规规章体系。通过立改废，对妨碍公平竞争、与市场经济发展不相适应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

全国政协委员吕红兵建议：

完善“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法律体系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

作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首提地，上海正全力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最佳实践地”。

在全国政协委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吕红兵看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需要加强法制建设。“特别是在人民群众感受最直接、关联最密切、落脚最实在的关键点、重要处，健全制度、完善立法。”

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吕红兵递交提案，建议加快形成并进而完善“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法律体系，以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

在全国层面制定人民建议征集法律法规

“建议在全国层面制定出台统一的人民建议征集法律法规，制定基层立法联系点法律规定。”吕红兵委员说，应细化立法，实现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让老百姓真正成为民主立法的“主角”。

吕红兵同时建议，健全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制度。他建议，应对《立法法》第 37

条有关“法律案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的情况应向社会通报”的规定，做出更加全面、更加具体、更有针对性的规定。“特别是采用‘指名道姓’反馈与感谢参与群众等方式，以充分调动公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此外，吕红兵还建议健全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制度，推进委托第三方起草法律法规草案工作法制化进程。

推进积极发展基层民主相关法律规范建设。完善基层直接民主制度体系，健全企业民主管理制度。

健全司法践行人民民主法律体系

吕红兵建议立法明确民事检察听证制度，对听证员的法律地位及权利义务责任等在法律层面作出具体规定。同时进一步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应进一步完善选任工作机制，健全参审规定，创新科学管理方式，努力激发人民陪审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吕红兵说。

此外，吕红兵建议加快推进多元解纷、源头治理制度完善。“应在立法上塑造以人民调解为基础的大调解工作格局，制定统一的调解法，与仲裁法、诉讼法一起，构成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基本程序法。”

吕红兵还建议对普法进行专项立法，从法律层面落实普法责任制。

关注高校毕业生就业 中国政法大学校长：

怀平实之心 找适合自己的工作

□本报综合报道

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在 3 月 7 日上午举行第二场“委员通道”采访活动。活动中，针对近年来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马怀德表达了自己的看法。

马怀德说，这几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备受关注，2023 届毕业生规模达到 1158 万人，同比增加 82 万人，高校就业工作面临新挑战，我们觉得任务更重了。

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大学生是宝贵的人力资源，他们的就业是个人的大事，也是家庭的大计，更关系到国家发展和未来。党和政府高度重视大学生就业，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搭建了供需对接平台，社会各界也热心相助，释放了很多就业岗位。我们高校更是把就业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帮助大学生顺利就业，迈好走向社会的第一步。

新时代十年以来，我们中国政法大学培养了很多优秀毕业生，他们到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律师事务所、仲裁机构等处发挥所长、实现价值，其中 3300 多人响应号召，到西部、到基层、到边

疆，扎根基层服务群众。2019 年博士毕业生欧阳果华，毕业后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新源县工作，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

我们看到，新时代青年怀揣着“祖国哪里需要就去哪里”的信念，为国家发展作贡献。大学生怎么才能找到合适的工作？我认为，一方面要怀有平实之心，找适合自己的工作，另一方面是要从最基本的工作、最基础的环境做起，为今后发展打下基础。在不同的行业、岗位、领域，就业不是终点而是起点，在起点上兢兢业业做好工作，会收获长期受用的宝贵财富。

我们学校有个牌匾，上面有“天下为公”四个字，这时刻警醒我们，要做有志之士，心怀“国之大者”，勇于担负重任，在追求和奋斗过程中就一定会收获成功和喜悦。当然也会面临苦难和压力，还会有挫折，但无论面临顺境逆境，都要守初心、担使命，把个人理想融入新时代的奋斗中，让青春之花绽放在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